

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

行政许可决定书

黔监能许可〔2021〕20号

各申请人:

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电力业务许可证监督管理办法》和《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行电力业务资质许可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贵州力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向本机构提出电力施工企业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申请。经审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企业名称及许可事项如下：

1. 贵州力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新申请，承装四级、承修四级、承试五级，许可证编号：6-4-00340-2021。

2. 贵州盘江电力有限公司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事项变更，原承试五级变更为承装四级、承修四级、承试四级，许可证编号：6-4-00004-2018。

联系人：蒙祖海 0851-85593576

监督投诉电话：0851-85593196

国家能源局贵州监管办公室

2021年10月29日